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 函

地址：335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11號後棟2樓

承辦人：聘用專案助理 邱榆

電話：03-3888600#270

電子信箱：8001901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木博典字第11300008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有關本館「113-114年桃園大溪學研究徵件」計畫，敬請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案係鼓勵研究者投入大溪地區之文化研究與書寫，共同厚植桃園大溪學知識基礎、保存地方記憶。

二、隨函檢附旨揭徵件簡章、申請表，資訊概略如下：

(一)徵選之研究領域：凡以桃園市大溪地區相關人文史地、民俗技藝、社會科學、工藝、藝術、建築景觀及生態環境為主題之研究，或以桃園大溪與臺灣其他區域或國際進行比較分析之研究，均得申請。

(二)徵選對象、名額與稿費：

1、A類.田野紀實：對桃園大溪地區有深度瞭解或鑽研之一般大眾；每年總量1-2名為原則，每名稿費3萬元。

2、B類.專題研究論文：現職於大專院校或博物館、美術館、圖書館等專家學者、研究者或從業人員，民間單位從事相關領域研究者；每年總量1-2名為原則，每名稿費8萬元。

3、C類.學位論文：申請截止日前2年內，取得教育部立案之公私立大學院校博、碩士學位者；每年總量1-2名為原則，每名稿費5萬元。

(三)申請時間：

1、A、B類之113當年度研究：即日起開放受理申請，113年4月22日截止收件。

2、A、B類之113-114跨年度研究：即日起開放受理申請，113年5月20日截止收件。



3、C類.學位論文：即日起開放受理申請，113年5月20日截止收件。

(四)申請方式：請於申請受理時間內，依申請類別所須繳交之文件，將紙本與電子檔寄送至指定位置：

1、紙本文件：335021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11號後棟2樓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典藏展示組收。

2、電子檔案：請寄至80019012@mail.tycg.gov.tw。

三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參閱本館官方網站：  
<https://reurl.cc/j3Zb5q>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全國各大專院校(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除外)、客家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國父紀念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史館、國史館臺灣文獻館、國立臺灣博物館、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國立臺灣美術館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國立傳統藝術中心、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、臺北市立美術館、臺南市美術館、嘉義市立美術館、高雄市立美術館、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

副本：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

## ——批核軌跡及意見——

